



jessie lee

2010/05/01 AM 11:17

To panel_m@legco.gov.hk

cc

bcc

Subject Minimum Wages

一九九七年後,香港政府是帶頭將人工拉低之首,例如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的外判工,清潔工只有五千二百大元,而且每個合約越投越低;政府或醫管局員工對新入職的各職系巧立名目,削人工及福利,簡直是同工不同酬及分化,政府部門及公營機構經常令人有肥上瘦下之感,政府應保障低層的外判工及低層工人的權共益.

香港的主要成本貴,不在於工人人工高或低,在於業主及地產商,不斷加租,政府出賣公屋商戶權予領匯是徹底錯誤,但領匯及地產商口大,商家只有欺壓低下層勞工,政府請勿再將政策傾斜予商家及地產商,本人贊成最低工資應訂在三十三元,以維持基本人的尊嚴,基本生活及養家.

Jessie Lee